

第一章 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

生活 / 藝術的二元對立世界觀

藝術與生活的結合必須先打破傳統觀念上的二元對立思維。在過去，生活與藝術的關係往往是以二元對立的世界觀方式呈現出來：生活是世俗／藝術是昇華、生活是勞動／藝術是心智、生活是苦悶／藝術是感動、生活是束縛／藝術是自由、生活是平凡／藝術是精緻。生活與藝術不存在於同一個世界，而是兩個世界：一個是不斷想要逃離的現實世界，另一個則是企圖將現實加以解放的理想世界。藝術世界不存在於現實的生活世界之中，而是另一個世界。在藝術世界，所有的事物與感受是如此的豐富多變化，完全不是日復一日、例行單調的生活世界可以比擬。生活世界是桎梏，只會使藝術窒息，也是泥沼，只會使藝術沈淪。唯有超越生活世界，才能創造高貴的藝術，獲得藝術的體驗。

長久以來，人們習慣於接受生活世界與藝術世界之間，存在著一條需要克服千辛萬苦才能跨越的界線，將彼此切割成兩個世界。若是沒有令人驚嘆的藝術天份、歷盡滄桑的人生閱歷或是千錘百鍊的專業訓練，一般人要想跨越界線進入藝術世界去體會藝術的美妙，就像是登天一樣的困難。相對於屬於每一個人的日常生活世界，藝術世界不是一個人人都可以達到的境地。「平易近人」不是藝術的特性。

物理空間上的實質獨立，更加深了人們認為藝術與生活是兩個不同世界的世界觀。在博物館、美術館、音樂廳、表演廳內，人們接觸到藝術。獨棟的建築物座落於寬廣的腹地上，與周遭其他一般建築物在空間上有明顯的區隔，通常是這些藝術場所的空間特色，而這正好充分表現出人們心理所認知到的藝術與生活關係：空間的隔離一方面強調藝術價值的正當性——日常生活的歸日常生活，藝術的歸藝術（為藝術而藝術）；另一方面則是專業權威的宣示——藝術存在於專屬的空間，不在藝術空間內展出的作品或是進行的表演，不屬於藝術。

藝術場所的空間安排是相當刻意的。不論是富麗堂皇、雄偉壯觀的建築物外觀，或是精心設計、極具巧思的內部陳列布置，其目的都是在於製造與日常生活世界截然不同的空間氛圍。來到故宮博物院走在長長的梯道時，人們逐漸意識到自己正步入藝術的寶殿，期待著一趟藝術的朝聖之旅。臺北市立美術館周遭廣大的公園綠地，象徵著此地區是一塊完全屬於藝術的領地。



北美館的空間氛圍
藝術場所的空間安排是相當刻意的



北美館旁的公園
象徵著北美館附近區域是一塊完全屬於藝術的領地

空間的安排會進一步對行為提出秩序的要求。人們不斷被告知，一旦進入到藝術專屬的空間中，不僅不該將生活世界的瑣事帶進來，而言行舉止更不能像是在日常生活一樣的輕率（不能肆意地表現出自己對藝術的感動，而是靜肅地欣賞藝術作品），穿的服裝儀容也不能太生活化（禁止穿拖鞋、打赤膊）。每個藝術空間都會有維持秩序的專人，隨時對不知愛護藝術空間的人（觸碰作品、攝影）提出糾正。

生活與藝術應同屬一個世界

然而，在今日，上述的二元對立世界觀已經被打破，現代人所體認到的生活與藝術的關係是生活與藝術同屬一個世界。生活與藝術在空間上越來越難以區隔，藝術活動與藝術體驗不再是只出現在特定的空間（主要是學校、藝術展演場所），反而是廣泛地出現在日常生活的情境之中。生活與藝術的界線逐漸模糊，彼此在空間上不斷地產生互動。

誠品書店在臺灣的發展即是生活與藝術在同一個空間中結合的一個很好例子。在過去，書店對人們而言，往往只是一個可以讓人購買參考書籍（尤其是為了家中小孩）及必要文具的地方，而雜誌與書籍（新書與暢銷書居多）則是陳列（堆放一詞或許更為貼切）在擁擠的書架上。一些大型的書店則會提供明亮的光線、整齊的擺設、更多可以選購的書籍，其目的在於方便買書與賣書的進行。傳統的書店是一個功能性的生活空間。

然而，誠品書店的出現，改變了人們對書店的看法。走進誠品書店，人們能夠立即感受到其刻意營造（利用具有質感的書架、木質的地板、內部區間的規劃等）的空間氛圍，身處在此一氛圍中，人們會不由自主地興起觀賞的慾望，以及悠閒地享受漫遊的自在。這種氛圍——觀賞與漫遊——正是人們參觀美術館的特殊空間氛圍。書店不再只是買賣書籍的地方，而是成為可以觀賞與漫遊的美學空間。臺北雖然只有一座臺北市立美術館，但是有二十家以上（而且陸續成立分店中）的誠品書店。



誠品書店的外景

書店不再只是買賣書籍的地方，而是成為可以觀賞與漫遊的美學空間

近年來在臺灣大量推動的公共藝術，同樣是讓現代人強烈感受到生活與藝術同屬一個世界，在同一空間中產生交互的作用。公共藝術的設置主要並不只是在於美化市容，更重要的是打破一般人與藝術之間無謂的藩籬，讓藝術更容易令人親近，可以三不五時在生活的空間中遇見藝術，不需要到美術館，而是在街道上、廣場上、捷運車站內等。這種藝術的偶遇、邂逅，增加生活的驚奇。



臺北街頭公共藝術作品
不需要到美術館，而是在街道上與藝術偶遇



臺北街頭公共藝術作品
公共藝術讓生活與藝術同屬一個世界

生活與藝術不只並存，更可結合

「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此一句話的詞語反覆表述——主詞本身即為受詞·受詞本身即為主詞——可以說是現今生活與藝術密集互動的最佳寫照。依照傳統的二元世界觀，生活與藝術隨時存在著緊張的關係：在一方面，藝術企圖顛覆生活、解放生活，而另一方面，生活認為藝術必須收編在「服務社會」的宗旨之下。生活與藝術的二元世界觀會令人陷入主從關係、何者優先的困擾之中，彼此爭論不休。「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讓人認識到，藝術在社會的發展實在沒有必要為「誰比較重要」這類問題牽絆住，因為交錯影響與相互作用才是生活與藝術二者實際上的主要關係狀態。

換句話說，對現代人而言，生活與藝術的關係，並不是以並存的方式在互動。生活與藝術不是兩個獨立的世界，在保持原來的存在狀態下並存，之後還是兩個世界。生活與藝術是在彼此產生相互的影響下，改變了二者原本的存在狀態，發生類似化學的合成作用。「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的結合力量使現代人的生活產生質的變化，讓現代人進入更為豐富的世界之中。

藝術在社區

此一結合關係的發展可以藝術與社區的互動為例子作說明。對於如何將藝術帶進社區生活中，一般在討論上往往會出現藝術家的「藝術為主」vs.社區居民的「社區至上」二元對立觀點，陷入「何者具有優先地位」的論爭裡。學者 Craig Dreeszen 則是提出「藝術在社區」的觀點。「藝術在社區」此一詞語所呈現的是藝術與社區的密切互動與緊密結合，藝術與社區二者並非彼此互斥的二元。藝術活動在社區進行，必然會對社區的生活有所影響，同樣地，藝術活動既然在社區進行，必然受到社區環境條件的制約。藝術與社區是在彼此相互作

用的關係下，發展共同的利益。

對Dreeszen而言，社區藝術的發展過程充分顯現跳脫二元思維的必要性。他指出，「社區藝術運動的原始目的，是爲了促使社區更加進步成長。此外一般認爲藝術可提高社區舒適性，因此逐漸地，人們愈來愈重視藝術本身的價值，進而增強藝術認知意識、發展觀眾群、提昇藝術品質、培養更多的藝術工作者和願意冒藝術的風險；提供藝術表演的社區因而被視爲黑馬，極具開發觀眾群和贊助者來源的潛力。近來重心又回到如何將藝術融入社區的日常生活中，且能同時考量藝術經驗的品質及社區的最大利益」。

近年來在臺灣相當興盛的社區總體營造工作，也越來越重視生活與藝術的結合作用。社區總體營造工作者以所謂的「社區美學」觀點，形塑屬於地方社區特殊的環境意象。此一空間的美學意象不僅可以成爲社區認同意識的基礎，更能夠藉由其特殊的視覺意象製造商業機能，活絡社區經濟生活。

「藝術在社區」的發展凸顯出一項不可忽略的重點，即生活與藝術的結合不該被認爲是個人的生活哲學問題，而是集體的公共事務問題。尤其是在接下來第二章至第四章的說明之後，更可以清楚看到，生活與藝術二者在現代社會的結合，深深受到社會變遷因素的影響，因而具有必要性與迫切性。

